



当前位置: 首页 > 公示公告 > 交易信息 > 采购公告 > 招标公告

[公开招标]2023年深圳市社会组织交流服务展示点统筹指导服务项目招标公告

信息提供日期: 2023-05-23

分享到:

项目概况:

2023年深圳市社会组织交流服务展示点统筹指导服务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本公告附件中）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3年6月5日14:00（北京时间）** 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项目编号: SZDL2023000883
- 项目名称: 2023年深圳市社会组织交流服务展示点统筹指导服务项目
- 预算金额: 人民币1,360,000.00元
- 最高限价: 人民币1,360,000.00元
- 采购需求:

标的名称	数量	单位	简要技术要求或服务要求	备注
2023年深圳市社会组织交流服务展示点统筹指导服务项目	1	项	详见招标文件	无

6、合同履行期限: 详见招标文件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详见“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须提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法人证书等证明材料扫描件以及《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总公司或者分公司只允许一家投标，不允许同时参与本项目投标，以分公司名义参与投标的，须提供总公司或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上一级公司出具的愿为其参与本项目投标以及履约等行为承担民事责任的加盖公章的授权函，并提供总公司及分公司的营业执照扫描件，原件备查；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参与本项目投标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由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
- 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时不存在被有关部门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在有效期内的情况（由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
-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由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
- 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由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

5、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其他采购参加人串通投标，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等违法违规情形（由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

6、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及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中国“信用服务”栏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失信被执行人”，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深圳信用网以及深圳市政府采购监管网为供应商信用信息查询渠道，相关信息以开标当日的查询结果为准。由采购代理机构查询，供应商无需提供证明材料）；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分包或转包。

注: 供应商投标（上传投标文件）必须先行办理注册手续，具体请按照本公告“三、获取招标文件”相关内容指引办理。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 **2023年5月23日至2023年6月5日14:00，每天上午9:00至12:00，下午12:00至24: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 登录深圳政府采购智慧平台（<http://zfcg.szggzy.com:8081/>）下载本项目的招标文件。

3、方式: 在线下载。

4、售价: 免费。

凡已注册的深圳市网上政府采购供应商，按照授予的操作权限，可于**获取招标文件时间内**登录深圳政府采购智慧平台（<http://zfcg.szggzy.com:8081/>）下载本项目的采购文件。投标人如确定参加投标，首先要在深圳政府采购智慧平台上办理事务系统（<http://zfcg.szggzy.com:8081/TPBidder/memberLogin>）网上报名投标，方法为登陆网上办理事务系统后点击“【招标公告】-【我要报名】”；如果网上报名后上传了投标文件，又不参加投标，应再到【我的项目】-【项目流程】-【递交投标(应答)文件】功能点中进行“【撤回本次投标】”操作；如果是未注册为深圳政府采购智慧平台（<http://zfcg.szggzy.com:8081/>）的供应商，请先办理密钥（[请点击](#)），并前往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绑定深圳政府采购智慧平台用户（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景田东路70号雅枫国际酒店北侧二楼市政府采购业务窗口服务大厅；电子密钥办理咨询电话: 0755-83948165），再进行投标报名。在网上报名后，点击“【我的项目】-【项目流程】-【采购文件下载】”进行招标文件的下载。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投标截止时间: 所有投标文件应于**2023年6月5日14:00（北京时间）**之前上传到深圳政府采购智慧平台（<http://zfcg.szggzy.com:8081/>）。具体操作为登录“深圳政府采购智慧平台用户网上办理事务系统（<http://zfcg.szggzy.com:8081/TPBidder/memberLogin>）”，用“【我的项目】-【项目流程】-【递交投标(应答)文件】”功能点上传投标文件。本项目电子投标文件最大容量为200MB，单个节点文件不能超过50MB，超过此容量的文件将被拒绝。

2、开标时间和地点: 定于**2023年6月5日14:00（北京时间）**，在深圳市中正招标有限公司公开开标。供应商可以登录“深圳政府采购智慧平台用户网上办理事务系统（<http://zfcg.szggzy.com:8081/TPBidder/memberLogin>）”，在“【我的项目】-【项目流程】-【开标及解密】”进行在线解密、查询开标情况。

3、**在线解密: 投标人须在2023年6月5日14:00-14:30（北京时间）期间进行解密，逾期未解密的作无效处理。**解密方法: 登录“深圳政府采购智慧平台用户网上办理事务系统（<http://zfcg.szggzy.com:8081/TPBidder/memberLogin>）”，使用本单位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同一个电子密钥，在“【我的项目】-【项目流程】-【开标及解密】”进行在线解密、查询开标情况。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电子投标文件。

2、采购文件澄清/修改事项: **2023年5月31日00:00（北京时间）**前，供应商如果认为采购文件存在不明确、不清晰和前后不一致等问题，可登录“深圳政府采购智慧平台用户网上办理事务系统（<http://zfcg.szggzy.com:8081/TPBidder/memberLogin>）”，在“【我的项目】-【项目流程】-【提问】”功能点中填写需澄清内容。**2023年6月2日00:00（北京时间）**前将采购文件澄清/修改情况在“【我的项目】-【项目流程】-【答疑澄清文件下载】”中公布，望投标人予以关注。

（重要提示: “提出采购文件澄清要求”不等同于“对采购文件质疑”，供应商提出的澄清要求内容如出现“质疑”字眼，将予以退回。供应商如认为采购文件存在限制性、倾向性、其权益受到损害，应在采购文件公布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请质疑供应商根据深圳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s://www.szggzy.com/fwdh/fwdhzcfcg/bszn1/content_203163.html）所发布的质疑指引、质疑函模板填写质疑函并提交质疑材料。质疑材料可以采用现场或邮寄方式提交，采用邮寄方式提交的，交邮时间应在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质疑材料现场提交、邮寄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民田路171号新华保险大厦903深圳市中正招标有限公司。质疑咨询电话: 0755-83026699。根据《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第四十二条“供应商投诉的事项应当是经过质疑的事项”的规定，未经正式质疑的，将影响供应商行使向财政部门提起投诉的权利。）

3、深圳市中正招标有限公司有权对投标人就本项目要求提供的相关证明资料（原件）进行审查。供应商提供虚假资料被查实的，则可能面临被取消本项目中标资格、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和三年内禁止参与深圳市政府采购活动的风险。

4、本招标公告及本项目招标文件所涉及的时间一律为北京时间。投标人有义务在招标活动期间浏览深圳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s://www.szggzy.com>），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公布的与本次招标项目有关的信息视为已送达各投标人。

5、本项目不需要投标保证金。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 深圳市社会组织管理局
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红岭北中民时代广场15楼
联系方式: 赖先生, 25832101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 深圳市中正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民田路171号新华保险大厦903
联系方式: 0755-83026699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傅工
电话：0755-83026699

深圳市中正招标有限公司
2023年5月23日

附件：

附录.中小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相关文件.zip
[SZDL2023000883-A]2023年深圳市社会组织交流服务展示点统筹指导服务项目.szczf
[SZDL2023000883-A]2023年深圳市社会组织交流服务展示点统筹指导服务项目.docx
SZDL2023000883-A2023年深圳市社会组织交流服务展示点统筹指导服务项目采购公告.pdf
[SZDL2023000883-A]2023年深圳市社会组织交流服务展示点统筹指导服务项目.pdf

关闭窗口

打印此页

内容纠错